

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17年3月12日以邮件、传真、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临时董事会通知，并于2017年3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龚少晖先生主持。

经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》

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，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，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，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，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。

本议案以5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3月18日